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 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壹壹 貳年 肆月 拾 貳日 發文  
發文字號：高少家宗人字第1120000141號



主旨：本院112年儲備約僱職務代理人錄取名單。

依據：依民國112年3月6日本院公告儲備約僱職務代理人甄試簡章，並經本院儲備約僱職務代理人甄試小組會議決議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錄取名單

- (一)歐陽○安
- (二)方○瑜
- (三)趙○翔
- (四)郭○芳
- (五)李○賢
- (六)張○展
- (七)陳○婷

二、錄取人員係屬候用性質，自榜示錄取之日起於本院有進用需求時依序進用，至本院下次公開辦理同類型甄試未獲遴用者，即喪失候用資格。候用期間，有公務人員任用法第28條及公務人員考試法第12條所列不得擔任公務人員各款情事者，自動喪失候用資格。

三、為利本院通知，表列候用人員之聯絡地址、電話、手機如有更改者，請電洽本院人事室知悉，電話（07）3573511轉533。

院長 鍾宗霖